

輔英科技大學職業災害緊急應變聯絡電話

單位名稱： 實驗室名稱及編號：

各單位緊急應變聯絡電話 (含手機)	職稱	姓名	電話
	主任		
	系辦公室		
	系安全衛生負責人		
	實驗場所負責人(1)		
	實驗場所負責人(2)		
	實驗場所負責人(3)		
	實驗場所負責人(4)		
學校支援單位聯絡電話	實驗場所負責人(5)		
	校長		
	副校長		
	總務長		
	教務長		
	學務長		
	軍訓室主任		
	值勤教官室		
	環安衛中心主任		
	環安衛中心	王國信 賴梁慧娟	07-7811151-2330
	事務組		07-7811151-2350
	營繕組		07-7811151-2340
	警衛室		07-7811151-2369-9
校外支援單位聯絡電話	健康中心護士		07-7811151-2260
	救護車、火警		119
	長庚醫院		07-7317123
	瑞生醫院		07-7835175
	802 醫院		07-7490801
	高雄榮總		07-3422121
	高雄醫學院醫院		07-3121101
	大寮區派出所		07-7816335
	大寮區消防隊		07-7811457
	高雄市消防局		07-2271055
	高雄市環保局		07-7351500-9
	行政院勞委會南區勞動檢查所		07-2354861
	原子能委員會		02-82317250

氣體洩露：

- 1.通報。
- 2.判斷何種氣體外洩。
- 3.排除繼續洩露源頭。
- 4.搶救(水電瓦斯控制、人員搶救)。
- 5.救災。

液體洩露：

- 1.通報。
- 2.判斷何種液體外洩。
- 3.排除繼續洩露源頭。
- 4.搶救(水電瓦斯控制、人員搶救)。
- 5.救災。

人員災害應變：

- 1.燒(燙)傷：沖、脫、泡、蓋、送。
- 2.中毒：供給新鮮空氣(氧氣)、催吐、人工呼吸、心肺復甦、送醫。

逃生原則：

- 1.避開火、熱、煙場所。
- 2.不搭電梯。
- 3.不跳樓。
- 4.儘可能往地面逃。
- 5.往上風處。
- 6.保持鎮定、不爭先恐後。
- 7.於指定場所集合點名。

滅火原則：

- 1.取適用之滅火器。
- 2.在上風處。
- 3.移開可燃物品。
- 4.關閉電源。
- 5.注意回火。

感電處理原則：

- 1.通報。
- 2.用乾燥物移開電源或關閉電源。
- 3.救災(人員急救)
- 4.送醫。